

# 攀枝花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攀安办〔2019〕156号

## 攀枝花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对在攀央企、省属企业和市属重点企业 开展排查建档工作的通知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2019年11月23日15时30左右，在中铁十四局成昆铁路复线峨眉至米易段热水沟双线特大桥7号墩悬灌梁施工工地，发生一起较大生产安全事故。11月23日，市委副书记、市人民政府市长王波在米易县白马镇主持召开安全生产紧急工作会议，会议要求“市应急管理局负责其直接监管企业的安全监督管理，同时认真梳理在攀央企和省属企业名单，督促行业管理部门加强监督管理，防止监管空白。”11月24日全市安全生产工作紧急会议上，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林建国要求“中央、省国企要进一步强化主体意识，落实主体责任，从思想上真正重视安全生产工作，要摆正效益和安全的位置，真正把安全生产工作放在第一位，抓在我们各级领导的手上，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规定。”

为认真贯彻落实会议要求，进一步摸清底数，为加强在攀央企、省属企业和市属重点企业安全监管打好基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市应急管理局负责梳理全市危险化学品、煤矿、非煤矿山、烟花爆竹、民爆领域的在攀央企、省属企业和市属重点企业基本情况。

二、其他市级部门根据职责规定，负责梳理除危险化学品、煤矿、非煤矿山、烟花爆竹、民爆以外领域在攀央企、省属企业，以及市属重点企业（含规模以上企业和各部门认为需要纳入重点监管的企业）基本情况，

三、统计范围还包括在攀央企、省属企业和市属重点企业的建设施工单位。钒钛高新区管委会负责辖区内相关施工企业统计。钒钛高新区以外的相关施工企业统计，市发展改革委负责铁路、能源、油气输送管道建设项目的企业统计；市教育局和体育局负责教育、体育活动场所，公共教育、体育设施建设的企业统计；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负责原油、成品油、机械、冶金、建材、化工、医药、轻工、纺织、有色等行业建设项目的统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及治理恢复、地灾治理等工程

施工企业统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建筑拆迁施工、建筑装饰装修等企业统计；市交通运输局负责交通建设施工企业统计；市水利局负责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的企业统计；市林业局负责林区建设施工企业统计；市商务局负责商贸企业施工企业统计；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爆等行业领域施工企业统计；市人防办负责人防工程建设施工企业统计。

四、请各单位认真梳理，坚决做到不漏 1 家，摸清企业基本情况，并于 12 月 5 日 18:00 前将《在攀央企、省属企业和市属重点企业基本情况统计表》（见附件）报送市安办。

五、为准确动态掌握在攀央企、省属企业，以及市属重点企业情况，此类企业如有退出攀枝花市或者新进入攀枝花市的，请有关部门在情况变化之日起十天内将《在攀央企、省属企业和市属重点企业基本情况统计表》报送市安办。

联系人：谭序龙

联系电话：5103733；电子邮箱：[pzhyjhyk@163.com](mailto:pzhyjhyk@163.com)。

附件：在攀央企、省属企业和市属重点企业基本情况统计表

攀枝花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 11 月 28 日

附件

## 在攀央企、省属企业和市属重点企业基本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序号	企业名称	在攀详细地址	所属行业领域	法定代表人姓名	在攀负责人	在攀负责人电话(手机)	在攀安全负责人	在攀安全负责人电话(手机)	备注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备注:** 企业如有退出攀枝花市或者新进入攀枝花市的, 请在备注栏内予以说明并注明退出或者进入时间。



